

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鲁山住建局结合职能，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认真做好信息公开，依法及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持续提升主动公开工作质量，积极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在鲁山县政府网上主动公开信息 9 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4 条，综合信息 1 条。（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事项，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认真做好发布前审核、发布后更新，规范做好专题维护，对开设的各栏目做到及时更新，确保政府公开信息的合法性、准确性、及时性。（四）监督保障情况。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技术保障、查错查纠等机制，加强技术运维，常态化开展政务信息涉政不规范表述、涉政错误表述等敏感有害信息自查，确保公开高质量信息。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着力完善内部考核制度，完善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个人工作机制，定期开展信息公开自查自评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近年来，我局虽然在政务公开工作上迈开了新的步伐，但在公开的深入、全面、规范上仍存在差距，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是政务公开广度与深度不够，主动公开信息领域需要进一步拓展。二是政策解读的精准性和实效性还需进一步增强，解读形式还可以丰富。针对以上问题，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创新政务公开方法，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增强网站发布、回应关切、引导舆论功能。二是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学习借鉴其他单位的成功经验，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作用，努力提升政策解读的规范化、多样化、实效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